

全省已抗旱保苗近 2000 万亩

高温持续,多地发布红色预警

本报讯(记者 史力)近期,我省高温持续且程度加重。8月12日到13日,全省多个市县气象部门发布高温红色预警。面对持续高温干旱,各地科学调度水源,加强田间管理。据农情调度,截至8月12日,沿淮淮河以南各地开展抗旱保苗、科学田管面积共1960万亩。

据气象部门观测,8月12日2时至23时,全省多个站点最高气温突破40℃,其中马鞍山最高气温达到42℃。泾县、宣城、宁国、霍山等突破41℃。8月13日6时,中央气象台继续发布高温红色预警。当天,省气象台发布了高温橙色预警,芜湖、合肥、马鞍山以及全椒、当涂、泾县等多个市县气象部门发布高温红色预警。预计15日前全省维持晴热高温天气,最高气温37~39℃,部分市县超过40℃。16日到17日受北部降水影响,高温覆盖区域南缩至江淮之间南部和江南,强度也略有减弱,最高气温35~37℃。但高温依旧没有完结,预计18日起全省将再次出现大范围高温天气,其中淮河

以南最高气温普遍为37~39℃,部分地区超过40℃,18日后高温强度逐渐增强。

气象部门提醒,要关注持续大范围高温酷暑天气,对人体健康、能源供应和农业生产等有不影响,防范城乡和森林火灾的发生。15日傍晚到17日我省北部有一次降水过程,防范雷暴大风、短时强降雨等强对流天气。高温少雨导致淮河以南旱情快速发展,16日到17日需抓住有利时机开展人工增雨作业。

持续高温少雨,旱情迅速发展,8月12日气象干旱监测图显示,全省大部已出现干旱,其中马鞍山、六安、安庆、黄山、宣城等地出现重度气象干旱。8月10日17时,省防汛抗旱指挥部已经对沿淮淮河以南合肥、蚌埠、淮南、滁州、六安、马鞍山、芜湖、宣城、铜陵、池州、安庆、黄山市启动抗旱Ⅳ级应急响应。5月1日至12日和7月31日至8月11日两个观测周期的卫星雷达数据监测结果表明,8月以来,我省总水面积积约5854.1平方公里,较5月份减小约1202.9平方公里,其中佛子岭和磨子潭水



库减小13.4平方公里,南漪湖减小69.5平方公里,梅山水库减小17.7平方公里。

当前我省大部分一季中稻处于拔节孕穗—抽穗扬花期,对高温天气较为敏感。为此,省水稻产业技术体系已出台技

术意见,指导各地加强田管,降低高温热害对水稻生产造成的影响。此外,持续高温干旱对扬花授粉期的玉米和结荚期的大豆带来影响,各地要积极加强水肥管理,降低高温不利影响。

及时灌溉保丰收



8月11日,合肥市肥东县县长临河镇安徽界谷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科研基地正在灌溉补水的杂交水稻试验田里,科研人员在数穗。连日来,该镇积极组织党员群众抗旱保苗,及时解决抗旱灌溉机械故障、用电、灌溉用水引进等问题,降低高温热害对农业生产造成的影响。

本报通讯员 陈振 摄

抗旱一线见闻

本报通讯员 余克俭 本报记者 张敬波

8月9日下午,在郎溪县飞鲤镇龙塘村太平组十里长冲沟渠旁,清澈的河水顺着管道流进沟渠。正在现场值守的村民金世德眉头舒展开来:“有水就有指望,今晚总算可以睡一个安稳觉了!”

“因为缺水,我家120亩水稻受到不同程度影响,如果干旱情况一直持续下去,今年水稻产量将会锐减,甚至可能绝收。”金世德说,“抗旱保粮,人人有责。听说村里

提水抗旱润农田

在提水抗旱,我就主动参与进来。”

龙塘村十里长冲沟渠保障该村北片9个村民组2400亩农田灌溉用水,近期因久旱无雨,导致沟塘干涸。“我们很快就拿出应对方案。从8月8日开始,动员村民20人,出动挖掘机1台,利用新郎川河太平抗旱提水站,临时铺设输水管道500余米,从新郎川河提水到十里长冲沟渠。”村干部祝天和告诉记者,通水之后,村民轮流值守,确保泵站、输水管道正常运转。

为应对旱情,飞鲤镇加强对抗旱水

源的统一管理和科学调度,并于8月6日在跃进圩电站飞鲤新河上新建一条拦水坝。

“这条拦水坝长40米、顶宽4米,目的就是阻拦电站排出水流,引水上流,解决飞鲤新河沿线村庄农田用水问题。”该镇水利站党支部书记倪进国告诉记者。

在跃进圩电站,记者看到2台提水机组正在全力运转,汩汩的水流从潜水泵喷薄而出,流进飞鲤新河。

旱情发生后,该镇先后8次开启跃

进圩退洪闸,分别向2个万亩大圩输送抗旱用水,同时启用固定抗旱泵站69座、流动机泵620台,总装机达0.18万千瓦,灌溉面积达到4.2万亩。

“我家种了15亩水稻,之前都是从村里的小塘小坝抽水灌溉,今年种下去之后都没怎么下雨,小塘小坝也干了。政府及时建了这个拦水坝,为我们开闸放水,今年丰收也有了保障!”飞鲤镇秀水村村民叶忠明说。

面对较为严峻的抗旱形势,郎溪县强化对泵站和渠道等小型水利基础设施运行维护力度,利用现有水利设施逐级提水,切实解决农田用水问题。同时组织专业技术人员深入田间地头,指导农民科学抗旱保苗、防虫除草、浇水追肥。

安徽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全省自建房屋安全管理工作的决定

(2022年7月29日安徽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五次会议通过)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对全国自建房屋安全开展专项整治,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的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及省委工作要求,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统筹发展和安全,强化底线思维,在法治轨道上推动全省自建房屋安全管理工作,切实维护公共安全和社会秩序,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省实际,作出如下决定:

一、自建房屋安全管理工作应遵循“谁拥有谁负责、谁使用谁负责、谁主管谁负责、谁审批谁负责”的原则,坚持远近结合、标本兼治,消化存量、严控增量,提高自建房屋安全管理的及时性、科学性、有效性。

二、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要加强对自建房屋安全管理工作的组织领导,定期研究自建房屋安全管理中的重要事项,确保政策措施到位、人员配置到位、工作落实到位。要将自建房屋安全管理纳入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督查督办范围。

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要落实属地责任,按照职责和上级人民政府部署承担自建房屋安全管理相关工作。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要加大自建房屋安全管理经费投入。

三、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会同有关部门全面加强自建房屋安全监管,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和“谁审批谁负责”的要求,落实行业监管范围内自建房屋的安全监管责任,共同推

进自建房屋安全管理工作。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教育、经济和信息化、民族宗教事务、民政、自然资源、交通运输、文化和旅游、卫生健康、体育、农业农村、公安、商务、市场监管、房地产、城市管理、司法行政、财政、应急管理、消防等部门依据有关法律法规、按照职责分工,做好自建房屋安全监督管理工作。

四、房屋产权人要落实房屋安全主体责任,使用人和管理人要落实相关安全责任。

五、加强自建房屋风险隐患排查。各地要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技术要求,围绕结构安全性、经营安全性、合法合规性等方面,组织开展自建房屋风险隐患排查,完成安全隐患初步判定,全面摸清底数,确保不留死角、不留盲区。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会同有关部门建立城镇房屋、农村房屋综合管理信息平台。

六、突出排查重点。(一)重点区域,重点排查城乡接合部、城中村、安置区、学校医院周边、工业园区等人员密集、涉及公共安全的经营性自建房屋。(二)重点场所,重点排查用于餐饮饭店、民宿宾馆、超市、农资店、浴室、棋牌室、影院、民办幼儿园及学校、教育培训机构、医疗、手工作坊、生产加工、仓储物流、养老服务、疫情隔离场所等的经营性自建房屋。(三)重点房屋,重点排查3层及以上、增加楼层、擅自改变功能布局、非法开挖地下空间,以及存在地质灾害隐患、消防安全隐患等问题的自建房屋和农村危房。

七、各地要组织专业力量对初步判定存在安全隐患的自建房屋开展安全鉴定。

房屋产权人、使用人、管理人对相关部门和机构依法组织开展的房屋安全排查和技术鉴定应予以配合。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建立健全自建房屋安全救助机制。

八、实施分类整治。坚持急先缓后,先大后小,分类处置,按照“一户一策”“一栋一策”的要求,逐一制定整改方案,建立整治台账,实行销号管理。对存在结构倒塌风险、危及公共安全的,要依法立即采取应急处置措施;对一般性隐患要立查立改,落实整改责任和措施。

要把自建房屋安全整治工作与城市更新、乡村建设行动结合起来,统筹推进棚户区、城中村、老旧小区危房改造工作。

违法建设、违法违规审批的自建房屋,不得用于经营活动,并由相关部门依法处理。

九、加强监督管理。推动管理重心下移,发挥城管、村(社区)“两委”、物业服务企业的前哨和探头作用,统筹建立本地自建房屋安全网格化管理体系和房屋安全管理员制度,形成房屋安全隐患常态化巡查发现及督促整改机制。

十、强化责任落实。各级人民政府对排查、处置工作中进展缓慢、推诿扯皮、排查不实等的,要严肃问责;造成严重后果的,要依法追究相关责任。

十一、建立长效机制。加强房屋安全管理队伍建设,充实基层监管力量。落实用地、规划、建设、经营等审批部门的安全监管责任,加强审批后监管,督促产权人、使用人、管理人落实房屋安全责任。积极

推动建立房屋定期体检、房屋养老金和房屋质量安全保险等制度,强化房屋全生命周期安全保障,更好解决既有房屋检查、维修资金来源问题,以市场化手段进一步完善工程质量安全监管机制。建立健全房屋安全管理政策规章制度,依法构建常态化自建房屋安全管理体制。

十二、加强房屋安全检测鉴定市场规范化管理。强化房屋安全检测鉴定机构和从业人员监管,对出具虚假报告的要依法追责。

十三、严控增量风险。3层及以上城乡新建房屋,以及经营性自建房屋必须依法依规经过专业设计和专业施工,严格执行相关质量安全强制性标准。

各地要严格自建房屋用于经营场所的事中事后监管,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出租危险房屋或者将危险房屋用于生产经营活动。

十四、强化科技支撑和技术保障。鼓励和支持企业、科研机构开展房屋安全管理领域新技术研发和运用,加强房屋安全动态监测。组织动员设计、施工、监理、检测鉴定等专业机构、行业企业技术人员和乡村建设工匠广泛参与自建房屋安全排查整治工作。加强对乡村建设工匠的技能培训和专业指导。

十五、大力宣传推广及房屋安全使用相关法律法规知识,深入开展房屋安全科普教育,增强居民房屋安全意识、公共安全意识、法治意识。

各级人民政府要建立群众举报奖励机制,引导全社会积极参与自建房屋排查整治和安全管理工作,并及时了解群众思想动态,有针对性地做好解释引导工作,妥善化解矛盾纠纷,形成协同共治的良好社会氛围。

十六、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要充分发挥职能作用,加强对自建房屋安全管理的法治保障和工作监督。各级人大代表要依法履职尽责,反映人民群众的意愿和要求,积极提出意见建议。支持和推动建立常态化自建房屋安全管理体系。

政务发布

第十五届安徽国际茶产业博览会下周举办

本报讯(记者 史力)8月12日,省政府新闻办举行新闻发布会,宣布2022第十五届安徽国际茶产业博览会将于8月18日在合肥滨湖国际会展中心举行。博览会将集中展示展销全省各地,以及云南、福建等10多个省份的名优茶,举办集中签约、“皖美徽茶”品牌推广推介会、“三茶统筹”发展高峰论坛等多场活动。

本次线下展会展览总面积3.3万平方米,设置乡村振兴、“皖美徽茶”、省外名茶、“三茶”融合等展区。省内合肥、六安、宣城、池州、安庆、黄山六大主产茶区和亳州市组团参展,部分重点产茶县(市、区)如泾县、太湖县、潜山市、郎溪县、霍山县、舒城县等均组织其区域内优质茶叶品牌打造地方展馆,展示展销区域品牌特色产品。福建、广东、云南等10多个省的30多家企业也将参展,展示产品涵盖绿茶、红茶、白茶、黄茶、黑茶、乌龙茶六大茶类,以及茶机械、茶具等茶产业链相关产品。

为积极应对疫情所带来的茶叶销售难问题,茶博会平台从5月份开始重点打造“徽茶消费季”活动,充分利用云上茶博会平台和线下展会,采取开展直播带货、提出消费帮扶倡议、举办茶事活动等系列措施,促进徽茶消费。线上线下同时设立“乡村振兴展区”,设置“脱贫地区农副产品网络销售平台”“徽采云”政府采购平台等专区,帮助脱贫地区和中小茶企打通流通渠道,拓展市场。博览会还将现场开展“品购徽茶、暖心助农”暖民心活动,促进徽茶消费,帮助茶企茶农纾困解难。

我省是茶产业大省,2021年全省茶园面积稳定在320余万亩,其中开采茶园面积289.5万亩,居全国第六位;全省茶叶出口量6.78万吨,居全国第二位;全省茶叶综合产值达到614.91亿元。去年全国茶业百强县中,我省有9个县入选;全国茶业百强企业中,我省有13家企业入选。

高温时节全省“菜篮子”价格稳定

本报讯(记者 王弘毅)高温酷暑时节,老百姓生活必需品价格情况怎么样?记者8月12日从省发展改革委价格监测局获悉,8月第2周,我省居民生活必需品价格保持平稳。其中,鸡蛋价格稳中略升,猪肉价格小幅下降,蔬菜价格继续回落,粮油价格基本平稳。

受生猪价格波动影响,猪肉价格小幅下降。猪肉条肉全省零售均价每500克为18.34元,较8月第1周下降1.34%。

同样回落的还有蔬菜价格,前期部分产地因灾减产,随着其生产逐渐恢复,长途调运菜供应充足,加之国内成品油价格连续四次下调,运输成本下降,带动我省蔬菜价格继续回落。青椒、青菜、黄瓜、大白菜、西红柿、芹菜、土豆、白萝卜、冬瓜平均价格较上一周下降7.17%,环比跌幅扩大2.07个百分点。其中,青椒、黄瓜价格较上一周分别下跌19.67%、14.53%。

值得关注的是,鸡蛋价格稳中略升。“高温天气产蛋率下降,鸡蛋价格呈现季节性上涨。”省发展改革委价格监测局相关负责人分析。8月第2周,全省鸡蛋零售均价每500克为5.58元,较上一周、上月同期和去年同期分别上涨0.9%、6.49%和0.18%。

森林火险黄色预警发布

本报讯(记者 王弘毅)天干物燥、高温酷暑,须警惕森林火灾。记者日前从省应急管理厅获悉,根据我省多部门分析研判,预计8月13日至23日,皖南山区、大别山区和江淮丘陵地区森林火险等级将维持在较高危险级别。8月12日17时,省应急管理厅、省林业局、省气象局联合发布森林火险黄色预警。

预警指出,要压实属地、主管部门、经营主体责任;强化预警监测,密切关注森林火险变化趋势,及时发布预警预报信息,做到预警、响应、处置闭环管理。

排查风险隐患,才能防患于未然。预警强调,各级森防指及其成员单位要强化协同配合,突出重点区域、重要设施、重点人群的风险隐患排查,把火源管控工作抓紧抓实。

此外,围绕火灾扑救,预警还特别强调,一旦发现火情,要科学组织、有序扑救,安全扑救,严防小火亡人,守牢安全底线。

我省首单主体类科创票据落地

本报讯(记者 何珂)8月10日,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成功发行2022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科创票据),标志着我省首单主体类科创票据落地。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5亿元,期限270天,票面利率2.08%,全场认购倍数3.59倍,主承销商为招商银行。

据了解,科创票据是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于今年5月推出的一款债务融资工具类产品,旨在进一步引导促进各类创新要素向企业集聚,更好服务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今年6月份,我们推动全国首批用途类科创



暑期,芜湖市科技辅导员协会和镜湖区青少年科技活动中心组织中小学机器人爱好者开展训练活动。图为8月12日,小选手在进行训练,备战即将在北京举办的2022世界机器人大会青少年机器人设计大赛。

本报记者 沈宵石 摄